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3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及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因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再次将公司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7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7 月 28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7 月 27 日下午 15:00 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下午 15:00 中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出席对象：

（1）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7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临 5 院综合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3.1 选举李兆廷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2 选举王立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3 选举龚昕（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4 选举周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4、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4.1 选举鲁桂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2 选举张双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3 选举韩志国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5、审议《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6.1 选举郭春林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6.2 选举徐玲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6.3 选举陈德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本次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董事和监事，且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及审议事项已经公司七届五十五次、七届五十六次董事会、七届二十二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详见 2016 年 7 月 1 日、7 月 13 日公司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帐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登记截止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26 日下午 17:00，请在传真件左上角注明“股东登记”字样。传真登记请发送传真后电话确认。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临 5 院 1301 证券部

传 真：010-68297016 邮 编：100036

2、现场登记时间：2016 年 7 月 24 日上午 9:00-11:00，下午 13:00-17:00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 23 号临 5 院 1301 证券部

电话：010-68297016 邮 编：100036

联系人：王青飞 杨秀权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 1。

五、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 七届五十五次董事会决议；
2. 七届五十六次董事会决议；
3. 七届二十二次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2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413
2. 投票简称：东旭投票
3.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 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 3 中子议案①	选举李兆廷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1
议案 3 中子议案②	选举王立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2
议案 3 中子议案③	选举龚昕（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3
议案 3 中子议案④	选举周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04
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 4 中子议案①	选举鲁桂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1
议案 4 中子议案②	选举张双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2
议案 4 中子议案③	选举韩志国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4.03
议案 5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5.00
议案 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
议案 6 中子议案①	选举郭春林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6.01
议案 6 中子议案②	选举徐玲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6.02
议案 6 中子议案③	选举陈德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6.03

本次股东大会不设总议案。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各议案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I.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3，有 4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II.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4，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III. 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议案 6，有 3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 3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也可以在 3 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16 年 7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27 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7 月 28 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对以下议案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如下：

序号	议 案	表决意向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向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开发区支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 2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芜湖东旭光电装备技术有限公司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3 中子议案①	选举李兆廷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3 中子议案②	选举王立鹏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3 中子议案③	选举龚昕（女）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3 中子议案④	选举周波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 4 中子议案①	选举鲁桂华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4 中子议案②	选举张双才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4 中子议案③	选举韩志国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议案 5	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议案 6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			
议案 6 中子议案①	选举郭春林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议案 6 中子议案②	选举徐玲智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议案 6 中子议案③	选举陈德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授权指示以在“赞成”、“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受托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